

检测维修监管合同

合同编号: GQCT_0052A

甲方: 深圳市冠群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清华信息港科研楼 5 层 518

乙方: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三路六号城冠工业厂区 B 栋三楼东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做退运货物检测维修项目,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 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 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合同服务注意事项

一、 乙方可以为甲方提供检测维修海关监管仓库、运输、报关、代理商检、检测、软件系统升级及综合物流服务。甲方货物在进乙方保税维修仓库以前, 必须首先将维修工具维修设备通过乙方报关进入乙方仓库。待海关下厂审核。

- 二、 1. 货件清点无异常, 申报入进口料件仓
2. 检测外观是否损坏, 开机充电是否正常
3. 开机测试, 对存在问题, 写明测报告
4. 技术人员根据报告修机, 申请所需跟换的零件, 维系机器
5. 维系完毕, 入成品仓

三、 甲方指定负责人在乙方的服务范围内, 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形式向乙方下达具体的委托, 甲方应填写详细、清楚、准确的货物信息, 乙方应及时反馈确认信息。

四、 货物入仓检测维修时间是 2019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3 日;
维修商品备案明细:

商品名称: 智能手机等, 品牌: VERNEE, 商品编码: 8517121090

第二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根据保证货物装卸、运输、存储安全的原则对货物进行妥善包装; 对货物的装卸、运输、存储有特殊要求的, 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2.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检的, 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正确的报关报检资料。



3. 乙方在对产品进行检测维修作业过程中，因甲方责任产生货物、保税维修仓库异常等情况，由甲方承担；因甲方责任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物流费用。
5. 甲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6. 乙方检测维修货物所更换的物料需报关退港处理，以达到海关所要求的产品物料两头在外监管。绝对禁止甲方私处理物料，若乙方发现将按整批货值的30%给予处罚。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当根据甲方委托妥善、及时、正确地安排物流作业。
2. 对物流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进程，乙方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妥善、及时、正确地处理。
3. 在物流过程中，因乙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但如果货物的毁损、灭失是因不可抗力、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合理损耗以及甲方或收货人的过错等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三条 费用及结算

- 一、为避免不必要的纠纷，物流费用以乙方报价（邮件或传真形式）、甲方书面接受的为准，仓储，维修业务必须在货物出仓以前付清所有款项，否则乙方有权不予出货。
- 二、为避免汇率损失，双方应以行业习惯的币种进行结算。如有一方无法按照行业习惯的币种进行结算的，应以不损害另一方利益为原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确定兑换汇率。
- 三、甲方未指定其他付款人的，由甲方付款；甲方指定其他付款人的，由该指定付款人付款，甲方承担连带付款责任。

第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采取下列第壹种方式进行解决：

- 壹. 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贰.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在深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五条 附则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有效期一年，自签订日起至2020年10月23日止。到期后双方如无异议，合同期限自动顺延一年，顺延期满后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可以续签。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做出书面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乙 方：（盖章）

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